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和布克赛尔蒙古自治县教育和科学技术局（单位名称）的 和布克赛尔县教育系统中小学、幼儿园食堂主副食品供应服务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和布克赛尔县教育系统中小学、幼儿园食堂主副食品供应服务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农、林、牧、渔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 新疆三禾通达商贸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4 人，营业收入为 14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38 万元，属于 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新疆三禾通达商贸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2月18日

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